

能动履职追求极致 臻于匠心诠释公正

全国检察机关聚焦改革创新聚力高质量发展

回首2021

□ 本报记者 张昊

2021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2021年,也是党绝对领导下的人民检察制度创立90周年的重要节点。

过去一年,全国检察机关以“国之大者”的政治胸怀,依法能动履行检察职能,以钉钉子的精神做好各项工作,助力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宽严相济惩治犯罪维护公平正义

匠心擘大计,巨笔绘宏图。

2021年6月,《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印发,这在党的历史上是第一次,体现了党中央对完善法律监督工作的高度重视。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全国检察机关深化落实《意见》,持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

2021年,检察机关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1万人。

为遏制诈骗犯罪高发态势,全国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捕诉一体”优势,坚持依法严惩的政策导向,落实同级同步介入侦查制度,快捕快诉。2021年前三季度,全国检察机关共受理审查逮捕诈骗案件57594件92514人,同比上升14.72%、5.25%。受理审查起诉诈骗案件63182件110152人,同比上升13.24%、7.16%,有力增强了震慑效应。

针对开设赌场犯罪等新类型犯罪的规律特点和法律适用,检察机关依法履行职能,从严打击“线上”“线下”开设赌场犯罪。2021年1月至9月与2018年至2020年的同期平均

办案数相比,全国检察机关批准逮捕18739件36780人,分别上升17.79%和16.4%;提起公诉25140件63238人,分别上升49.27%和45.71%。

2021年,检察机关加强对网络犯罪全链条惩治,制定追诉,指控网络犯罪65条规定,积极参与“断卡”专项行动,共起诉利用电信网络实施犯罪28万余人,同比上升98.5%。

当宽则宽,当严则严,宽严相济。

严格遵守办案程序是保证案件质量、防止偏差的有效手段。2021年,最高检通过细化办案程序,统一指导检察机关依法办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规范羁押审查,指控证明犯罪、维护程序公正,出台《人民检察院羁押听证办法》等相关规定,部署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深化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2021年全年制度适用率超80%;量刑建议采纳率超95%;一审服判率96.5%,高出其他刑事案件22%。

检察机关会同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一体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2021年,不捕率、不诉率同比分别增加7.9%和2.9%。

针对司法实践中一押到底,以押代侦等突出问题,最高人民法院在全国检察机关部署开展为期半年的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检察机关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办理质效稳步上升,特别是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成效明显。

打铁还需自身硬。

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深化教育整顿,共记录报告“三个规定”有关事项162万件,是2020年的2.4倍,把“严管就是厚爱”落在日常,做在经常,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合规监督助力经济发展行稳致远

推进企业合规改革是一项惠企利国的重大举措,最高检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对照实施方案抓落实。

在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的同时,检察机关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督促涉案企业作出合规

承诺并积极整改。

2020年3月,最高检开展第一期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2021年3月,扩大试点范围,在10个省份61个市级检察院381个基层检察院开展第二期试点,共办理涉企业合规案件600余件。

最高检会同司法部、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等8部门推进落实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确保企业真整改、真合规。

2021年,针对涉民营企业“挂案”问题,最高检会同公安部抓实新一轮专项清理,共排查出6900余件,已清理6200余件。

为依法平等保护各类企业合法权益,助力资本市场依法监管,2021年,最高检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检察室成立,最高检联合中国证监会、公安部开展打击证券违法专项行动。

与此同时,最高检跟进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在9省市检察机关深化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检察集中统一履职试点,提高综合保护水平;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依法审慎办理涉科研经费案件。

切实履行“公共利益代表”职责

“辣笔小球”案,“取快递女子被造谣出轨”案……2021年,最高检依法指导各地检察机关办理大量社会关注的案件,释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的强烈信号,彰显法治精神。

2021年6月,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正式施行。

检察机关自觉担起未成年人保护“两法”赋予的更重责任,部署开展“检爱同行,共护未来”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大力推进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统一集中办理,以“督促监护令”促进强化家庭教育,与各方协力,走出了一条新时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创新发展之路。

2021年8月20日,个人信息保护法通过,明确将个人信息保护纳入检察公益诉讼法定领域。

为推动形成个人信息保护多元共治新格局,检察机关

积极稳妥办理涉及互联网平台企业的相关案件,加强与行政机关协作配合,健全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检察衔接机制,深化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的制度探索。

检察机关在继续做深做实传统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基础上,积极、稳妥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包括安全生产、未成年人保护、军人荣誉名誉权益保障等新领域公益诉讼。

2021年,检察机关牢记“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代表”的神圣职责,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7万件。

民之所盼,我必行之。2021年,检察机关“兜底”纾解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是检察机关的庄严承诺,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新收群众信访89.5万余件,均在7日内告知“已收到、谁在办”,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超过98%。

最高检要求,领导干部主要办理多年难结的信访申诉案。2021年,各级检察院检察长包案办理信访案件近4.9万件,化解率超过80%;最高检班子成員包案22件,已全部化解。

对重大争议或影响性案件,检察机关以听证形式公开审查,坚持“应听证,尽听证”,既解“法结”又解“心结”。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共组织听证10.5万件,其中信访听证1.15万件,听证后化解率76.5%。

一些行政诉讼“程序空转”,案虽结,事难了。检察机关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活动,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有效化解行政争议9100余件。

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部署开展司法救助专项活动,坚持依法可救尽救,共向4.75万余名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及其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612万余元,同比分别上升49.9%和47.2%。

“再接再厉,止于至善。”2022年新年伊始,最高检召开党组会发出新的“动员令”,以求极致的工作作风推动实现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惩治犯罪守护平安

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1万人。

2021年前三季度,共受理审查逮捕诈骗案件57594件92514人,同比上升14.72%、5.25%。受理审查起诉诈骗案件63182件110152人,同比上升13.24%、7.16%。

2021年,共起诉利用电信网络实施犯罪28万余人,同比上升98.5%。

法律监督护航发展

2021年3月,最高检在10个省份61个市级检察院381个基层检察院开展第二期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共办理涉企业合规案件600余件。

2021年,针对涉民营企业“挂案”问题,最高检会同公安部抓实新一轮专项清理,共排查出6900余件,已清理6200余件。

公益保护为民服务

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牢记“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代表”的神圣职责,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7万件。

2021年,新收群众信访89.5万余件,均在7日内告知“已收到、谁在办”,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超过98%。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李宗吾

2021年12月28日,来自湖北各地的300名派出所长结束了在湖北警官学院紧张而充实的3天培训。这标志着为期20天的湖北省公安局长和派出所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政治轮训班全部完成。

此次政治轮训班包括3期公安局长班和5期派出所长班。培训市公安局长166名、派出所长1504名。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湖北公安首次对全省市县所三级公安机关“一把手”进行的全覆盖轮训。

“抓住‘关键少数’,锚定前进方向,统一思想认识,凝聚奋进力量。”湖北省公安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举办政治轮训班,是湖北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全力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的重要举措。

紧紧抓住“关键少数”

2021年恰逢换届选举之年,湖北省部分市(州)、县(市、区)公安局长和派出所长相继履新,各地新任局长和所长亟须进一步提高政治素养,提升能力水平,补齐短板弱项,尽快完成角色转变。

紧紧抓住“关键少数”这个“牛鼻子”,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凝聚奋斗共识、激扬奋进力量,举办覆盖全省公安机关“关键少数”的集中政治轮训班,势在必行、正当其时。

为把政治轮训班办好、办实、办出成效,湖北省公安厅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推进相关工作。

“省公安厅成立政治轮训领导小组,全体厅党委成员参与统筹组织,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审定轮训方案和课程安排。”湖北省公安厅教育训练处处长陈艳介绍说,轮训期间,所有厅党委成员走上三尺讲台,就分管工作授课解惑。

在组织管理方面,领导小组制定严格规章制度,对轮训班实行全封闭式管理,所有参训学员轮训期间警容必须规范,警纪必须遵守,一切行动听指挥。每天清晨,在湖北省人民警察训练基地和湖北警官学院内,各级公安领导干部整齐列队,齐步走向教学楼的画面成为一道别样“风景”。

“开展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凝心聚力护航新征程,忠诚保平安’为主题的政治大轮训、业务大培训,就是要确保全省公安机关在关键时期、重要节点,以崭新精神面貌和过硬能力作风投入到各项安保维稳工作中,努力以湖北一域之平安服务全国大局稳定。”湖北省公安厅政治轮训领导小组相关负责人说。

量身定制“课程套餐”

开展好政治轮训,授课内容和形式极为关键。湖北省公安厅坚持立足中心工作,全方位、多角度进行培训。

湖北省公安厅将政治理论、公安业务、队伍建设、警务实战纳入培训。其中,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上级系列会议精神以及“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化、强基工程、规范执法等公安中

湖北三级公安机关“一把手”政治轮训全覆盖 公安厅长走上讲台授课解惑

心工作被列为核心课程。

湖北省公安厅还根据学员实际情况定制科学的“课程套餐”,并配备“懂行”的老师。

立足于公安局长和派出所长不同的角色定位、履职方式、专业知识及工作场景,湖北省公安厅专门制定了具有差异性的课程内容安排,做到因材施教:针对公安局长,课程内容更倾向于思维理念的“破冰”和提供全新的全局谋划视角;针对派出所长,则更倾向于贴近实战的工作开展思路和各项具体工作中成熟的技战术。

为满足不同课程内容的专业教学,除厅党委成员外,湖北省公安厅还安排部分市、县公安局长和派出所长登台授课,并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学者、教官开展专题辅导。

上课之余,湖北省公安厅还在各期培训班组织开展大交流、大讨论、大调研,总结提炼工作经验,查找短板和不足,研究谋划下一步工作。

其间,一个个亟须破解的问题被不断抛出,学员们结合工作实际,畅所欲言。

学以致用促进全面提升

参加培训后,湖北各级公安领导干部对于下一步工作有了明晰思路,有了明确目标,更有了落实方法。

“我们将始终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将‘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纪律和根本政治规矩,深化‘情指勤舆’一体化警务机制,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路子,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为主线,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武汉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杨彬说。

襄阳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李新桥表示,轮训班引导大家学精神、悟思想、明任务、勇担当,襄阳公安将进一步深化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深化“找堵防”专项行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大安全格局,有效防范应对各种风险挑战。

宜昌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上官福令也对下一步工作有了新思考。他表示,宜昌公安机关将以“情指勤舆”一体化机制改革构建大安全格局,深入推进“找堵防”行动,夯实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根基,以宜昌一域之稳助力全省之稳。

参训的派出所长也有了更具针对性的落实思路和方法。

“轮训结束后,我将立即组织派出所开展规范执法业务培训,推动民警在意识和实操方面积极适应当前执法环境,更好维护公平正义。”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汉客派出所所长侯明洁将此作为接下来的重点工作。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前派出所所长付伟则表示,要带好队伍,就必须营造争先进位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下一步,派出所将坚持把典型树起来,以先进带后进,不断提升队伍干事创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找堵防’专项行动中,我们前期把重心放在外部,通过这次培训,我将同时立足自身和队伍,找不足、堵漏洞、防滑坡。”潜江市公安局高场派出所所长郭捷文说,要通过内部“找堵防”,提升队伍能力素质。

云南监狱建章立制全链条管理封堵办案“漏洞”

盯紧“减假暂”打造刑罚执行“阳光工程”

□ 本报记者 王宇 石飞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以下简称“减假暂”)一直以来都是监狱刑罚执行的一项重要内容。具备什么条件才能适用“减假暂”,“减假暂”需要经过哪些程序?这些问题备受社会关注。

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局党委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组长夏建新近日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针对这一问题,自教育整顿开展以来,云南省监狱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教育整顿和监狱综合治理有关精神和要求,在已有标准化建设成效基础上,突出建章立制,按照顶层设计 with 急用先行相结合的工作思路,全面梳理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发现的体制性、机制性、制度性短板,充分集成基层有效经验,以“减假暂”案件集中办案,提请落实逐案审查等为切入点,抓紧出台多项规范刑罚执行案件制度的制度,全面落实刑罚执行案件集中办案制度,促进监狱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链条管理封堵办案“漏洞”。

搭建综合平台推行阳光办案

2021年年初,云南省第二监狱在日常开展的罪犯刑满释放前基本信息交叉核对过程中,发现罪犯李某减刑裁定书中记载的刑期与实际减去的刑期不符,在多次认真查阅罪犯档案及历次减刑卷宗后,最终确认法院下达的减刑裁定书中记载的刑期与裁定减去的刑期确实存在偏差。

“此举成功排除执法风险隐患,有效维护了监狱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良好形象。”云南省第二监狱刑罚执行科科长王佳说,这得益于监狱刑罚执行办案中心的建立。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云南监狱刑罚执行办案中心于2019年在云南省元江监狱进行试点,2020年在云南全省30家监狱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

记者先后走访云南省第二监狱、省五华监狱,省

第一女子监狱等单位刑罚执行办案中心后注意到,该中心统一标准设立,具有“一站式”办理案件的功能。

“中心首先把分散到各个监区的刑执力量进行了集中统一,这样既能帮助基层办案民警得到更专业的政策指导,规避执法风险,又减少了中间环节,省去很多不必要的麻烦,受到基层办案民警欢迎。”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刑罚执行处副处长薛贺升介绍说,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坚决落实执法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健全执法责任(权力)清单、执法岗位责任和执法过错追究制度,实行监狱所有案件全部集中在刑罚执行办案中心统一受理,网上办理,集体审核,全程监督,实现集中办案和交叉审查相结合,统一执法办案标准和尺度,构建监狱刑罚执行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体系和全过程、闭环式、信息化执法办案机制,以制度机制防范“人情案、关系案、利益案”等执法风险。

“办案中心运用刑罚执行信息化办案平台开展案件受理、办理、审查和监督,升级‘区块链+监狱刑罚执行’信息化办案系统,实现了信息共享,执法办案全程留痕,记录干预办案和异常办案行为预警。”云南省五华监狱副监狱长苏晓刚告诉记者,五华监狱刑罚执行集中办案模式取得了良好效果。

规范办案标准保障执法有招

“太透明了,案件该怎么办理、该什么人办理,办理到了什么环节一目了然。”云南省第一女子监狱七监区刑罚执行专职民警陈倩对集中办案制度的运转模式赞不绝口。

“我们规范了执法办案标准,让办案民警执法心中有数、手中有招。”薛贺升告诉记者,云南省监狱管理局将巩固顽瘴痼疾整治成果作为建章立制的重点,盯紧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减假暂”工作,先后制定并下发相关文件,加强“减假暂”案件实质化审查,突出罪犯认罪悔罪、计分考核等6个审查重点,明确13种调查核方式,着力提升案件办理质量,打造刑罚执行“阳光工程”。

薛贺升表示,为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云南省监狱系统坚持实体审查与程序审查并重,办理“减假暂”案件一律实行实质性审查,既审查证据材料的有无,还审查证据材料的真伪,综合分析研判罪犯的犯罪性质、社会危害程度等因素,构建防止干预、插手司法活动的“防火墙”和违反规定过问案件的“高压线”。

优化办案制度实现四大转变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省监狱管理局建立跟踪督办、定期公示制度,结合监狱人民警察岗位大练兵,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制度学习、宣传、培训示范引领作用,局领导带队分赴联系点单位,密集开展督查指导,强化干警制度落实意识,提高制度执行力,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运用云南监狱门户网站,依法公开刑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罪犯奖励及‘减假暂’执行情况等内容,主动接受社会评判,群众监督,促进制度的完善与执行。”夏建新说。

夏建新表示,结合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云南监狱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监狱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切实做好以案促改“后半篇文章”,实现刑罚执行从“注重法律效果”向“注重政治、社会、法治三个效果”转变,执法办案从“注重要件审查”向“注重实质审查”转变,案件办理从“分散办案”向“集中办案”转变,以及刑罚执行制度衔接从“孤立性”向“链条式”转变。

记者了解到,2021年10月,云南省监狱管理局下发《云南监狱办理减刑假释案件听证工作程序规定》,在实质化办案基础上,探索建立重点案件拟提请减刑、假释前听证制度,既听取该罪犯和所在监区其他罪犯的陈述,也听取监区责任民警对该罪犯服刑改造期间的表现评价,更多方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检察机关、社区矫正部门的意见建议,增加监狱执法办案透明度,努力让监狱的每一个执法环节都在阳光下运行。

福建警方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2021年帮助群众止损约115亿元

本报讯 记者王莹 记者日前从福建省公安厅获悉,福建警方重拳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去年共帮助受害者追回被骗资金6641.4万元,近期集中查返冻结资金1.2亿元。

据了解,福建警方全力以赴开展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打击治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2021年1月至11月,全省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7.5%,破案数同比上升66%,抓获此类犯罪嫌疑人数同比上升38%。截至目前,全省共拦截诈骗电话9890万次,精准劝阻潜在诈骗受害人155万名,帮助群众止损约115亿元。

在此基础上,福建瞄准涉诈电话卡、银行卡以及网络支付账户等转移财产关键工具,以“断卡”,打击涉诈洗钱专案行动为载体,斩断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资金链条,破解追赃挽损受制约的难点。

同时,福建警方通过做强做大省、市、县三级实体反诈骗中心,构建以省级为龙头,福州、厦门两地为核心的闽东北、闽西南两大反诈集群,高度整合银行、通讯、互联网等部门行业资源,即时启动紧急止付程序,加快涉案资金权属梳理和原路返还。2021年以来,福建警方通过紧急止付冻结追回群众被骗资金3600余万元。



1月17日,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公安局交管部门联合东门警务站在汽车站广场开展春运安全宣传,图为民警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和安全文明出行年画。 本报通讯员 杨庆元 姚娟 摄